2021年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向退役优秀运动员招聘体育教师的公告

为发展开发区体育事业工作，根据《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》（浙人才〔2007〕184号）《浙江省运动员聘用实施办法(暂行)》（浙体人〔2009〕4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决定面向浙江省退役优秀运动员招聘事业编制管理体育教师2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 一、招聘岗位
 南苑中学体育教师1名，江滨小学体育教师1名。
 二、招聘条件
 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品行端正，身心健康，热爱教育事业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，有志于从事教师职业，服从组织安排；
 2.游泳、体操、田径和球类项目，在浙江省优秀运动队正式招工在训3年以上（含3年），运动成绩达到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标准；
 3.年龄35周岁以下（1985年1月29日以后出生）；
 4.南苑中学体育教师岗位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；江滨小学体育教师岗位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招聘工作实行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。具体程序为：

（一）发布公告

金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、金华人才网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上发布招聘公告。

（二）报名及资格审查

1.报名时间：2021年1月29日—2021年1月30日。

2.报名提交材料：本次招聘采取邮箱报名(476080025@qq.com)，应聘人员应提交下列材料的PDF件：（1）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；（2）《2021年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向退役优秀运动员招聘体育教师报名表》（见附件1）；（3）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；（4）两张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；（5）在浙江省优秀运动队正式招工在训3年以上（含3年）的材料，运动成绩达到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标准的材料；（6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承诺表（附件2）。

3.资格审查：根据招聘条件与报名人员提供的材料，由开发区社会发展局先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再由组织人力社保局进行复审，符合条件的方可参加考试。

证件不全或提供证件与报考资格不相符者，不能通过报名资格审查。

4.准考证领取地点：金华开发区社会发展局文体科（金华市双溪西路620号1510办公室）联系电话：0579-89156126。

（三）考试

本次招聘考试采用上课的方式进行，按实际符合报名人数参加考试，招聘由金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实施。

1.时间及地点：另行通知。应聘人员需持准考证及有效的身份证件参加考试。不按规定时间到达考试现场的视为放弃考试。

 2.考试内容：每人上课时间为40分钟(备课时间为60分钟)，试讲范围为本地学校现行初中小学体育教材。考试成绩满分100分。考试成绩低于70分(百分制)的不予录用。

 3.面试成绩采取百分制计算，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(尾数四舍五入)。面试结束后，根据面试成绩，按照招聘计划人数1：1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员名单。

（四）体检、考察

面试结束后，根据面试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岗位人数 1：1 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。体检标准根据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（修订后）执行，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考察标准参照《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公局〔2013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执行。不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和要求参加体检的，作自动放弃处理。若有体检、考察不合格者或放弃体检、考察者，在面试成绩合格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（五）公示、聘用

经体检、考察均合格的人员，在金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，对拟聘人员没有异议或反映有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，按程序办理手续。拟聘用人员应在招聘单位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报到手续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，试用期为1年。新聘用人员在招聘单位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(含试用期)。试用期考核不合格的，解除聘用合同。

四、疫情防控要求

参加本次考试的所有考生必须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。报名时须填写附件2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承诺表》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金人员需提供近3天核酸检测报告。考生需持身份证、准考证、浙江省健康码“绿码”，体温检测正常方可进入考点。健康码“非绿码”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对考试当日体温异常的，经现场医务人员排查后，符合参加考试条件的，进入备用考场考试。考生到达考点，通过核验后应快速进入考场，结束后应依次离开考点，避免人员聚集。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等症状将按相应的应急处置流程进行隔离，并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管理。考生刻意隐藏接触史、旅居史、故意隐瞒病情或拒不执行疫情防控措施的，将取消录用资格并严肃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具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聘用资格：

1.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，无论在哪个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与招聘岗位条件不符的；

2.提供虚假材料和信息的；

3.受过处分至报名时未撤销的。

（二）对违反招考纪律人员，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监督电话：0579-82372600。

（三）本公告未尽事宜由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

1.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向退役优秀运动员招聘体育教师报名表

2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承诺表

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1年1月19日

**附件1**

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向退役优秀运动员

招聘体育教师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照片 |
| 民 族 |  | 性 别 |  | 学历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毕业年月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历证书编号 |  |
| 现 户 籍 所 在 地 |  | 退役前单位 |  | 退役时间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现工作单位 |  | 报考岗位 |  |
| 学习工作简历（高中阶段开始填写） | 格式：\*\*\*\*年\*月至\*\*\*\*年\*月 某某高中就读 \*\*\*\*年\*月至\*\*\*\*年\*月 某某大学就读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招聘单位审核意见 |     |

请如实填写以上信息，如有虚假填报，将取消聘用资格。

 应聘者签名： 日期：

附件2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承诺表

姓名： 身份证号： 手机号：

现居住地址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近14天有无到境外旅居史  | □无 □有：国家 ，交通方式  |
| 近14天有无与境外归国人员密切接触史  | □无 □有：国家  |
| 近14天有无“中高风险区”旅居史 | □无 □有：城市 ，交通方式  |
| 近14天有无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 | □无 □有：接触地点 ，可能接触方式  |
| 近14天有无接触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 | □无 □有：接触地点 ，可能接触方式  |
| 近14天有无接触新冠肺炎疑似病例 | □无 □有：接触地点 ，可能接触方式  |
| 近7天核酸检测结果（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金人员需提供近3天核酸检测报告） | □未做 □阴性 □阳性 |
| 近7天血清学IgG抗体结果 | □未做 □阴性 □阳性 |
| 近14天有无以下临床表现：□发热（≥37.3℃），□干咳，□咳痰，□咽痛，□乏力，□气促，□胸闷，□头痛，□恶心，□呕吐，□腹泻，其他症状：  |
| 健康电子码颜色 | □绿 □黄 □红 |
| 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均属实。（本人手写）  承诺人：（手写）：承诺时间： 年 月 日 |